

開南管理學院 九十四年度第一 學期 財金 學系科目教學計劃表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修別	開課年級	學分數	每週時數
	中文：稅務法規	徐志順	必修	三年級	3	3
	英文：Taxation Laws	先修課程				
教學目標與內容	<p>本課程旨要教授我國租稅法規的基本知識，使學生對我國租稅法規的內容及其實務運用有基本的瞭解，一方面為有志從事租稅法規進階研究的學生建立良好基礎，另一方面對學生日後就業，亦有極大助益。</p> <p>2. 稅務法規為一學期三學分之課程。首先就租稅法的意義與原則(包括稅法制訂程序、稅法的適用原則等)予以探討，然後介紹各種現行稅法，重點放在個人綜合所得稅、營利事業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以及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等租稅減免法規。最後介紹營業稅、土地稅、稅捐稽徵法及證券期貨交易稅。</p>					
實施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講解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實作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討論法。 <input type="checkbox"/> 演習法。 <input type="checkbox"/> 問答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評量方式	期中測驗 30%。 期末測驗 30%。 平時成績 40%。 其他 () 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	王建 稅務法 文笙書局 民國94年8月					
	1. 租稅法概論					
	2. 租稅法概論					
	3. 所得稅法 (個人)					
	4. 所得稅法 (個人)					
	5. 小考 (W1-W4)；所得稅法 (營利事業)					
	6. 所得稅法 (營利事業)					
	7. 所得稅法 (兩稅合一及資產估價)					
	8. 所得稅的稽徵					
	9. 期中考					
	10.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11. 遺產與贈與稅					
	12. 遺產與贈與稅					
	13. 土地稅，房屋稅					
	14. 小考；證券交易稅					
	15. 證券期貨交易稅					
	16. 營業稅					
	17. 稅捐稽徵及行政救濟					
	18. 期末考					
說明：1.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授課班級所屬系、所及教務處課務組；並於開始上課時，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2.本表於91.4.23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課程委員會召集人：

財金系 何文榮(乙)

授課教師： 徐志順

